##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年5月26日在公司一楼101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20日以书面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3名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萍主持,与会监事通过认真讨论,通过如下决议:

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降低公司运营成本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,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,到期日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表决情况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5月26日